

# 第一段：主耶穌三十歲以前的事

## 第八篇 主的幼年

讀經；路二 21~39；太二 1~12

### 壹、 受割禮與命名 ( 路二 21 )

路加二章二十一節說到主耶穌的受割禮與命名：『滿了八天，就給孩子行割禮，並給祂起名叫耶穌，就是祂成胎以前，天使所起的名。』按律法，所有的男孩要在第八天受割禮，並在那天命名。主耶穌在第八天受了割禮並起了名。

### 貳、 被獻上與受稱揚 ( 路二 22~39 )

#### 一、人救主被獻上 ( 路二 22~24 )

1. 二章二十二至二十四節論到人救主的被獻：『按摩西律法滿了潔淨的日子，他們帶著孩子上耶路撒冷去，要把祂獻與主，正如主的律法上所記：「凡頭生的男子，必稱聖歸主。」又要照主律法上所說的，獻上祭物，就是一對斑鳩或兩隻雛鴿。』
2. 為了使人救主成為正確的以色列人，在神和人面前作正確的人，就在二十一至二十四節，完全履行了律法所要求的。二十四節說到一對斑鳩或兩隻雛鴿，這樣的祭物指明獻祭者的貧窮 ( 利十二 8 )，貧窮也是人救主一生的特徵。

#### 二、受西面稱揚 ( 路二 25~35 )

1. 二章二十五節，『看哪，在耶路撒冷有一個人名叫西面，這人既公義又虔誠，素來盼望以色列的安慰，又有聖靈在他身上。』西面的『公義』主要的是對人；『虔誠』主要的是對神。他是這樣一個人，素來盼望以色列的安慰。人救主是神選民的安慰。
2. 西面對耶穌的稱揚是在聖靈裡。聖靈在他身上 ( 路二 25 )，他受了聖靈的指示，知道自己看見主的基督以前，必不見死 ( 路二 26 )，他又在靈裡進入聖殿 ( 路二 27 )。
3. 當約瑟和馬利亞『正抱著孩子進來，要照律法的規矩為祂辦理』 ( 路二 27 )，西面就把祂接到手臂中，頌讚神說，『主人阿，如今照你的話，釋放奴僕安然而去罷；因為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你的救恩，就是你在萬民面前所預備的，是啟示外那人的光，又是你民以色列的榮耀。』 ( 路二 28~32 ) 西面在三十和三十二節說到救恩與光。人救主是神給祂子民的救恩，也是外邦人的光，是以色列民的榮耀。
4. 在二章三十四、三十五節，西面對馬利亞說，『看哪，這孩子被立，是要叫以色列中許多人跌倒，許多人興起，又要成為受人反對的標記，叫許多人心裡的意念被揭露出來，你自己的魂也要被刀刺透。』在這裡我們看見人救主是神所立，作以色列人的試驗，

叫許多人因祂跌倒，許多人因祂興起（羅九 33）。人救主也是那些與神的仇敵站在一邊的人所反對、牴觸、抵擋的標記、記號，叫許多人心裡的意念被揭露出來。西面的話啟示人救主是以色列的安慰、神的救恩、外邦人的光、以色列民的榮耀、以色列人的試驗、以及受人反對的標記。

5. 在三十五節西面告訴馬利亞，她自己的魂也要被刀刺透。這指明當人救主作神所立的標記受人反對時，生祂者的裡面也要被痛苦刺透。這就是在經歷祂時，經歷祂的受苦。

### 三、受亞拿稱揚（路二 36~38）

1. 二章三十六三十七節，『又有一位女先知亞拿，是亞設支派法內力的女兒，已經十分老邁，從作童女出嫁的時候，同丈夫住了七年。』亞拿寡居『到八十四歲，並不離開聖殿，禁食祈求，晝夜事奉神。』（路二 37）三十八節說，『那時，她上前來稱謝神，將孩子的事對一切盼望耶路撒冷得救贖的人講說。』這裡的『救贖』一辭指明人救主是神子民的救贖。亞拿為著人救主稱謝神，講說人救主是神子民的救贖。
2. 我們在二章二十一至三十八節看見，人救主為要按律法成為正確的以色列人，就受了割禮，起了名，並獻給神。路加二章三十九節說，『約瑟和馬利亞，照主的律法辦完了一切的事，就回加利利，到自己的城拿撒勒去了。』人救主生在大衛的城，伯利恆，在那裡只停留很短的時間。但祂長在被藐視之加利利地，一個被藐視的拿撒勒城。被藐視也是人救主為人生活的特徵。

### 參、在伯利恆被外邦人尋見並朝拜（太二 1~12）

路加對耶穌幼年的記載，證明祂是一個正確的人（路二 15~52），而馬太的記載與路加的完全不同，乃見證基督是正確的君王，是聖經所預言的基督。

猶太人有論到基督的聖經，東方來的星象家卻看見基督的星（民二四 17）。對於基督，猶太人僅在死的字句上有頭腦的知識，星象家卻接受了活的異象。他們接受了活的異象後，受自己屬人觀念的誤引，去了猶太國的京城耶路撒冷，以為猶太人的王就在那裡。他們這誤引使許多孩童被殺（太二 16）。當他們受了聖經的改正（太二 4~6），往伯利恆去（太二 8~9），那星就再向他們顯現，引他們到基督所在的地方（太二 9~10）。

#### 一、被星所引導一屬天的異象

神給星象家一顆發亮的星引導他們（太二 2）。這星沒有出現在聖地。這星遠離聖地、聖城、聖殿、宗教、聖民與祭司。這發亮的星遠離這一切神聖的事物，向外邦地的一些外邦人顯現。那星的照耀激起這些外邦星象家，想到猶太人的王。

#### 二、被他們人的觀念所引開

星象家經歷了屬天之星的異象之後，陷入了難處。這難處來自他們天然的觀念。星象家看見了異象，領悟那指明猶太人的王，他們就推測該到猶太國的京城耶路撒冷去，以為猶太人的王應當在那裡（太二 1~2）。他們去耶路撒冷的決定不是來自那星的光。

他們去耶路撒冷，是因他們被自己天然的觀念岔離了正路。耶路撒冷是錯誤的地方。它是京城，也是聖殿所在的城，但不是耶穌出生的地方。因為星象家受到誤引，他們引起嚴重的麻煩，幾乎使幼童耶穌被殺。若非神主宰的權柄，幼年的耶穌會因他們的錯誤被殺。他們的錯誤犧牲了許多孩童的性命（太二 16~18）。

### 三、得了聖經的改正，再得那靈的引導，尋得並敬拜基督

1. 許多時候你有異象，但你在心思裡考慮事情時，受到你天然的觀念打岔並誤引。你屬人的觀念使你岔離正路。每當你這樣受打岔時，你需要聖經。你到了錯誤的地方後，需要正確的書。星象家到了錯誤的地方，耶路撒冷後，藉著聖經得了改正。他們從聖經得知正確的地方是伯利恆，不是耶路撒冷（太二 4~6）。
2. 他們若沒有受自己天然的觀念誤引，那星必定會把他們直接引到伯利恆耶穌所在的地方。但他們受到打岔，並且迷了路。因此，他們需要受聖經的知識改正。星象家得了聖經的改正，離開耶路撒冷，回到正確的路上，那星就再度顯現（太二 9）。活的異象總是隨著聖經。
3. 祭司是教導百姓律法的人（瑪二 7），經學家是通曉聖經的人（拉七 6）。祭司和經學家都具備基督出生的知識（太二 5~6），但他們沒有看見異象，也無心尋求基督，不像東方來的星象家那樣。
4. 當牧羊人尋見嬰孩耶穌時，祂還在馬槽裡（路二 16）。後來，星象家看見孩子，那時祂已在屋子裡。
5. 星象家獻給基督的禮物，是黃金、乳香和沒藥。在表號上，黃金表徵神聖的性情，乳香表徵復活的馨香，沒藥表徵死的馨香。星象家獻上這些禮物，無疑是受了神的靈感動，來指明基督神聖性情的價值，以及祂復活與受死的寶貴。在四福音，耶穌的傳記裡，這些珍物所指者，總是顯於祂的生活。此外，星象家獻上這些珍寶，可能提供了主從猶太往埃及，又從埃及往拿撒勒所需要的路費。

### 四、受神警告從別的路回去

星象家尋見了基督，敬拜了祂，向祂獻上了這些珍寶之後，就受到神的警告，從別的路回去（太二 12）。別的路（不是原路）才是正路。每當我們尋得基督，遇見基督的時候，我們總會受到指示不要回到原路。尋得基督並遇見基督，總是把我們轉到別的路上。

**結語：要尋得基督，需要手中有聖經，並且有活的異象**